

榆林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关于开展2026年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区非遗展演活动服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受榆林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委托，采用进行采购关于开展2026年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区非遗展演活动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XZXZB-2026-00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榆林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关于开展2026年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区非遗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1.1、中标（成交）供应商：榆林市天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14698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总价(元)
1	2026年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区非遗展演活动服务项目	主要围绕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区市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展开，每周演出1-2场，每场不少于6个节目，演出时长不少于60分钟，全年演出不少于60场，其中进社区演出不少于10场。演出主要包括舞台搭建、背景制作、音响租赁、演出组织、化妆、演员及保障人员（安保及保洁）劳务补助和宣传录制等，但不限于满足演出的一切所需。	1.舞台：现场搭建固定舞台，设灯光、音响设备，确保演出效果达到最佳，背景板用喷绘布。面积不小于60平米，台口、进深、净高能满足演出及音响设备摆放、吊装需求。舞台及设备摆放区域地面承重达标，具备合格的设备吊装点位/桁架，可安全挂载专业音响设备。2.音响：设有独立音响操控区域，视线良好、便于操作。实现声场均匀覆盖，保证演唱、支持、乐器演奏声音清晰通透，低音浑厚饱满。3.场地布置：场地消防、安全设施齐全，符合公共场所安全管理规定，满足演出活动安全要求。现场摆放观众座凳。4.宣传：运用微信公众号对演出内容进行宣传，形式提前公布，吸引市民关注与参与。	合同签订后开始提采购服务，服务期限为9个月。	达到相关行业标准和技术要求	1,469,800.00